

中国共产党
翁牛特旗党史大事记

中共翁牛特旗委党史资料征集研究委员会办公室

中共翁牛特旗党史大事记

中共翁牛特旗委党史办

编审：于文忠

主编：王玉柱

编辑：朱为民 白凤岐 江春志

中共翁牛特旗党史大事记

编辑出版：中共翁牛特旗委党史办

内新图准字（91）第54号

印刷：赤峰日报社青年印刷厂

字数：143千字 印数：1—1200册

开本850×1168毫米 1/32 1992年12月出版

工本费4.60元

前 言

编纂《中共翁牛特旗党史大事记》是上级党史征研部门交办的一项政治任务，其目的在于：通过对中国共产党在翁旗建立、发展和40余年中翁牛特旗各族人民在党的领导下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情况的记述，使人们真实地、概括地了解翁牛特旗在党的领导下的发展变化，帮助各级党组织总结历史经验、教训，告诉人们：没有共产党，翁牛特旗人民就不会获得解放；离开社会主义道路，贫穷、落后的翁牛特就不会象今天这样政治稳定，经济繁荣，文化、教育、科技等事业迅速发展，处处充满生机，从而激发人们以更高的热情来建设翁牛特。

《中共翁牛特旗党史大事记》记述时间自1932年本地区有党员活动开始，至1988年底为止，前后历时56年，划分为6个时期：即翁牛特旗党的早期活动（朱为民撰写），全国解放战争时期（朱为民撰写），社会主义改造时期（白风岐、朱为民撰写），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江春志撰写），“文化大革命”时期（白风岐撰写），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王玉柱撰写）。本书以中共翁牛特旗委结合本地实际，贯彻党的方针、政策，实现党在每个时期、每个阶段的战略任务及在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中的贡献为中心，突出了中共翁牛特旗委围绕党的中心工作开展的重要活动，反映了旗委、旗政府关于经济、政法、科学技术、文教卫生、体育事业的重要部署、取得的重大成果和党、政、军、统、纪等几大班子的的重要会议以及主要领导人工作变动情况，记叙了工、青、妇等群众团体的重要活动，所属区域变更和旗委主要领导人所发表的对本地区有指导意义的文章，简

述了受自治区级以上单位表彰的英模人物事迹。

为了既有重点又能连贯地反映翁旗党的活动历史，本书采取了以编年体为主，记事本末体为辅，适当并写的记述方法，文字叙述力求言简意赅，符合大事记的要求。

《中共翁牛特旗党史大事记》，由于历史长，涉及面广，受掌握材料限制，加之我们的水平有限，遗漏和缺点、错误在所难免，恳请革命前辈、史志工作者及一切关注党史工作的领导和同志批评指正。

编 者

1992年12月

目 录

一、党的早期活动

(1932年—1945年8月)	1
1932年(1) 1933年(1) 1942年(1) 1943年(2)	
1945年(2)	

二、全国解放战争时期

(1945年8月—1949年9月)	3
(一) 翁牛特旗	
1945年(3) 1946年(4) 1947年(7) 1948年(9)	
1949年(14)	
(二) 乌丹县	
1946年(16) 1947年(18) 1948年(21) 1949年(24)	

三、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时期

(1949年10月—1956年9月)	28
(一) 翁牛特旗	
1949年(28) 1950年(29) 1951年(31) 1952年(33)	
1953年(35) 1954年(38) 1955年(39) 1956年(41)	
(二) 乌丹县	
1949年(43) 1950年(45) 1951年(47) 1952年(50)	
1953年(52) 1954年(54) 1955年(57) 1956年(59)	

四、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1956年9月—1966年4月)	61
1956年(61) 1957年(62) 1958年(65) 1959年(70)	
1960年(74) 1961年(77) 1962年(80) 1963年(83)	
1964年(87) 1965年(90) 1966年(92)	

五、“文化大革命”时期

(1966年5月—1976年10月)	93
1966年(93) 1967年(94) 1968年(95) 1969年(98)	
1970年(100) 1971年(102) 1972年(103) 1973年	
(104) 1974年(105) 1975年(106) 1976年(106)	

六、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

(1976年10月—1988年12月)	109
1976年(109) 1977年(110) 1978年(113) 1979年	
(117) 1980年(124) 1981年(128) 1982年(132)	
1983年(138) 1984年(146) 1985年(154) 1986年	
(160) 1987年(165) 1988年(171)	

一、党的早期活动

（1932年至1945年8月）

1932年

冬 王逸伦同志受内蒙特委派遣，回到家乡（今翁牛特旗解放营子乡）组织抗日武装。王逸伦同志于同年5月加入中国共产党，是内蒙特委委员。他早在1925年于赤峰读初中时受共产党地下工作者郭浩轩、乌子贞的影响，就曾参加过革命活动。回乡后，王逸伦在家乡一带发展党组织，先后发展了孟昭纯、姜洪斌、车焕阁、林继尧、孙方野、赵子珍等10几名党员。

1933年

3月25日 日军派飞机轰炸乌丹。26日，伪热河省张海鹏所属治安队在日军飞机配合下侵占乌丹。王逸伦积极组织抗日活动。他同所发展的党员一起先后建立了几个秘密联络点。

秋 王逸伦给中共内蒙特委的报告中提到：在赤峰、乌丹等地发展党员30余人，建立支部5个。乌丹地区由于党员居住分散，尚未建立党支部。不久，王逸伦同志同党组织失去联系。8月末，王逸伦同穆松桥同志到北平找组织。孟昭纯、姜洪彬、孙方野等继续留在当地开展抗日活动。

1942年

王逸伦受中共东北工作委员会程子华、刘仁指派，第二次返

回家乡做地下工作。王逸伦回乡后，以教私塾为掩护向农民宣传抗日救国的道理，启发他们觉悟，并争取进步伪军一道抗日。六分地伪团长张俊、西山村警察分驻所所长陈连仲在王逸伦帮助下于1945年9月走上了革命道路。

1943年

2月 王逸伦在陈连仲利用合法身份的掩护下，组织解放营子村小户人家丈量土地，搞清了地主隐瞒的土地。这次行动打击了当地少报土地、转嫁赋税、加重农民负担的地主恶霸。

6月 王逸伦打入日本人在桥头办的“兴农合作社”，并担任了该社董事。他利用这一合法身份从事地下工作，争取开明绅士，秘密壮大党的队伍，组织抗日力量，开展抗日斗争。

1945年（1月—8月）

8月15日 日本军队逃离乌丹，苏军约10万余人经乌丹开赴赤峰。

二、全国解放战争时期

（1945年8月至1949年9月）

（一）翁牛特旗

1945年（8月—12月）

8月15日 乌丹解放。

8月下旬 中共热中地委先后派遣20余名干部进驻乌丹。王逸伦受晋察冀中央分局委派到乌丹组织地方武装。凌远、赵执良、张野溪奉命到乌丹接收伪政权，发动群众，建党建政。

9月末 中共翁牛特左旗委员会（对外称翁牛特左旗政治处）在乌丹正式成立。凌远任旗委书记（对外称政治委员）。旗委归热中地委领导。

10月初 翁牛特左旗政府成立。伪满时期翁左旗旗长拉沁旺楚克仍任新政府旗长。共产党员赵执良任副旗长。旗政府驻地乌丹，归热中专区管辖。

10月 翁牛特左旗民主建国联合会成立。该会统管农会、青联会和妇联会等群众团体工作。郭连奎任联合委员会主任。

同月 翁牛特左旗武装支队在乌丹成立。马廷（马子成）任支队长，凌远任支队政委。

月底 王寒、魏明、杜永昌、赵祝华、安中献、张正德、程小同等受党中央派遣由延安、河北到达乌丹，旗级党政组织健全起来。旗委书记凌远调离，由王寒接任。张正德任副旗长。赵祝华、安中献分别任旗委组织部长和宣传部长。

中共翁牛特左旗第一区区委建立，任兆任书记。

11月初 翁牛特左旗第一个支部——旗直属机关党支部成立。魏明任支部书记。

11月 中共翁牛特左旗第二区委、第三区委相继成立，区委书记分别是梁顺来、陈明。

同月 旗委、旗政府组建基层政权，全旗划分为五个行政区。一区乌丹、二区五分地、三区广德公、四区梧桐花、五区白音汉。

冬初 中共翁牛特左旗四区委建立，张若夫（张钢球）任区委书记。

冬 一区区委委员程小同和旗直属机关党支部书记魏明发展乌丹街瓦匠丁景春、曹洪瑞、木匠程纯和农民傅连克四人秘密入党。四区张若夫在清算复仇斗争中注意发现和考验积极分子，下井村农民王喜尧、桑瑞丛、张国瑞由张若夫、高俊杰介绍入党。

12月 热中地委任命张冠军为中共翁牛特左旗旗委副书记。

同月 康俊英任中共翁牛特左旗四区区委书记。

同月 苏军开始撤离。旗委决定将工作重点转移到剿匪、保卫胜利果实方面来。旗党政机关干部也全部武装起来。

同月 全旗清算复仇运动开始。旗委领导分赴各区宣传党的减租减息政策，并发动了对大地主倪广文、伪乌丹村助理员于伯川的斗争。斗争受到蒙民支队的干扰。

1946年

1月初 旗委扩大会议确定：全年以“清算复仇、减租减息”为中心，结合进行剿匪、建政工作。要求在工作中注重对地方民族干部的培养。

1月 旗委选拔六名蒙古族青年到内蒙古自治学院学习。校址在赤峰。

2月 何杨文任翁牛特左旗武装支队队长，胡焕文任政委。

同月 翁牛特左旗武装工作委员会成立，主任任兆。

同月 中共翁牛特左旗五区委在白音汉建立。

同月 翁牛特左旗成立财经委员会。

3月 程小同任中共翁牛特左旗一区区委书记。

同月 旗委、旗政府公开审判大地主、伪积慕村长倪广文。公审大会上，有64名群众上台控诉。旗委、政府决定没收其土地100亩，粮食20石，分给当地贫雇农，判处倪广文死刑。月末，斗争了伪满特务“王六”，判处其死刑。这两次规模较大的清算斗争，轰动全旗，推动了翁牛特左旗的民主革命运动。到4月底，全旗有50多个村开展了减租减息、反奸反霸斗争。

同月 八路军三十旅配合旗委对成份复杂、军纪涣散的地方武装“鲍团”进行彻底整顿。

同月 翁牛特左旗西部50多个村成立农会，领导减租减息、清算复仇斗争。

4月3日 翁牛特左旗包振国、刘士燕(女)、王秀贞(女，蒙)参加了在承德举行的内蒙古自治运动联合会议，即著名的承德“四、三”会议。

4月 乌丹第一完全小学建立儿童团组织。

4月22日至5月初 一区19个营子700多农民斗争地主，清算出土地11492亩、牛8头、大车2辆、羊47只、粮3.2石、农具22件。

5月 全旗的清算复仇斗争继续深入。5月4日，中共中央发出《关于清算减租及土地问题的指示》(即“五四”指示)，决定将减租减息政策改为没收地主阶级土地分给农民的政策。旗委认真学习贯彻这一指示，中旬，在乌丹召开了万人大会，宣传党的“五四”指示及党的方针政策。为了使运动扎实地开展下去，旗委于5月下旬下派了一批机关干部。旗教育科长赵学祖被派到三区后，积极宣传教育群众参加土改斗争，局面很快打开，成为全旗清算斗争的典型。

6月初 乌兰夫在赤峰接见了翁牛特左旗赴赤峰内蒙古自治区学院学习的几名蒙古族青年，鼓励他们回乡后要积极宣传党的民族政策，带动更多的青年走上革命道路。

6月8日 内蒙古自治运动联合会翁牛特左旗支会在乌丹成立。哈丹巴特尔任主任，李海山、陈庆云、陶格图慕任副主任。旗支会接受卓索图盟分会直接领导，是个半政权、半群众团体的组织，其主要任务是在党的领导下，团结民族上层人物，实行民族自治。

7月初 二区召开农民代表会，选举产生了区农会组织。

7月 卓索图盟分会成员席达等来乌丹，贯彻党的“稳住上层、深入基层、依靠青年、搞民族统一”的方针。不久，卓盟纵队副司令员孔飞来乌丹，组织工作组到翁牛特左旗东部开展工作。

8月 全旗土改运动达到高潮。全旗9 127人参加农会，370人加入儿童团，4 503人参加了自卫队，农民从地主手中分得耕地10.12万亩，大畜1 478头，房屋1 240间，羊15万只。反动地主感到日子不好过，便乘国民党向解放区大举进攻之机组织了“还乡团”，向新生的民主政权和农会组织反攻倒算。一时间，各区连续发生区政府被围、区干部被杀害的事件。月初，三区小队内部叛乱分子同地主武装联合将三区委包围，区长陈玉昆、宣传委员高俊杰被捕，后获得营救。15日，乌丹西部土匪张玉林、徐国栋部偷袭三区关东铺子村，区长赵学祖、农会主任贾忠壮烈牺牲。17日，四区政府被地主勾结的土匪包围，区委书记康俊英、区长阎芳林惨遭杀害。9、10两月，全旗有86位区、村干部及家属受害。

8月下旬 内蒙古自治运动联合会卓盟分会和卓盟纵队成员从赤峰分批撤到乌丹。首批到达的有石光华、云曙碧、云清、鲍琦等。第二批有金启铤、白云航、席达、孙飞、套格套、陈布仁等。不久，分会和纵队抽出30多人由卓纵负责人白云航率领，到翁左旗东部宣传蒙民自治政策。

9月 翁牛特左旗各区通过选举成立“教育联合会”，管理全旗各校。

9月 卓盟纵队和中国人民解放军十九分区部分指战员配合翁牛特左旗武装支队围剿土匪，打击的重点是地主“还乡团”。

9日，卓盟纵队六支队在头分地一带与韩桑杰匪股激战，韩桑杰三弟及一匪被击毙，其余溃逃。15日，十九分区副司令员何廷一率骑兵二团追剿“压五洋”匪帮，活捉匪首“老二嫂”。

秋 冀热辽中央分局根据党的民族工作政策和翁左旗实际情况，批准王寒、张正德《关于从翁牛特左旗划出部分地区，成立乌丹县的报告》。翁牛特左旗政府东移格日僧，乌丹县党政机构驻乌丹。

9月 翁牛特左旗支会人员，由哈丹巴特尔和陶格图慕带领到白音汉、格日僧一带宣传党的民族政策。支会在其甘庙和哈吐庙召开群众大会，宣传党的民族政策。月末，旗支会在乌丹办了短期训练班，学习党关于做好少数民族地区工作的指示。

11月 以高特劳为首的卓盟纵队二支队武装叛变，旗长拉沁旺楚克随其逃往开鲁。内蒙古自治运动联合会翁牛特左旗支会成员一部分跟随卓纵开赴林东；一部分离队回家；一部分被高特劳裹胁去开鲁。

12月 二十二地委、专署在乌丹成立，翁牛特左旗归二十二地委、专署领导。

1947年

2月 卓盟纵队司令员孔飞率一支队进驻白音汉，围剿土匪，并着手筹建翁牛特左旗政府。

同月 翁牛特左旗蒙民自治委员会在乌丹成立，巴彦尔楞任该会主任。重新组建翁牛特左旗政府工作拉开序幕。

2月底 共产党员田子舟、邓英奉冀热辽中央分局命令，率铁路支队20余人来翁旗工作。

3月初 由铁路支队、卓盟纵队和翁牛特左旗蒙民自治委员会组成的“蒙汉联合工作团”成立，田子舟、邓英、巴彦尔楞为负责人。“工作团”首先到白音汉地区的白塔子、三家、三星他拉开展减租减息工作，并着手组建区政权机构。4月初，白音汉区政府成立，白显志任区长。在减租减息工作中，牧民出身的李云、阿安布赛夫等人秘密入党。

4月 冀热辽中央分局决定，将老哈河北岸敖汉旗的高日罕、阿什罕、高日苏、玉田皋、老府、五牌子等地区划归翁牛特左旗。为了尊重双方群众的习惯与感情，将旗的名称改为“翁牛特敖汉联合旗”，简称为“翁敖联合旗”。

4月23日 翁敖联合旗正式成立，在白音汉区政府所在地北大庙举行庆祝大会。邓英任翁敖联合旗工作委员会书记，巴彦尔楞任翁敖联合旗政府旗长。旗党政机构归属二十二地委、专署。

月底，和什格白音等人到乌兰浩特参加内蒙古自治区成立大会。

同月 “翁敖联合旗土改牧改工作团”成立，在农区开展土改，在牧区开展减租减息工作。

5月中旬 白音汉区政府召开群众大会，公审了匪首俄斯门都，并将其就地处决。群众很快被发动起来，5个行政村建立了村政权及牧农会。

5月 翁敖联合旗武装支队成立，邓英任支队长兼政委。

5月 翁敖联合旗武装工作委员会成立，主任邓英，其主要任务是负责人民武装自卫队建设和为解放战争动员补充后备兵源。

同月 旗农牧会成立。

5月末 翁敖联合旗党政机关迁驻老府。

6月初 老府区政府和区牧农会同时建立，鲍银仓为区长，陈国清任牧农会主任。

7月初 白音套海区政府成立，乌飞任牧农会主任，朱文奎任区长。

8月 随着东部少数民族地区工作的逐步深入，急需一批少数民族干部。为了加强对民族干部的培养，壮大干部队伍，旗工委在新苏莫举办了蒙古族青年训练班。全旗有150名蒙古族青年参加学习。

9月 翁敖旗区级政权机构基本建立健全。全旗编为五个行政区。一区白音汉、二区格日僧、三区白音他拉、四区白音套海、五区老府。

同月 白音套海区牧农会主任乌飞发展周才、刘超云、白福全、王文等人入党。他们是套海区第一批共产党员。

9月中旬 旗委召开扩大会议，各区委书记、区长和区牧农会主任参加会议，提出新年前继续做好三件事：①建立村级政权组织。②开展减租减息运动，减轻“苏鲁克”剥削。③集中对蒙汉各族人口分布、土地种类、牲畜占有情况、蒙族上层人物对民主改革态度和贫苦牧民的要求进行调查。

10月下旬 翁敖旗境内土匪活动猖獗，旗工委决定将工作重点转到剿匪上来。

11月 中共二十二地委、军分区、专署撤销。翁敖联合旗党政机构归热中地委、专署领导。

12月初 旗委贯彻“五家蒙干会议”精神，重新组织牧改工作团，牧改工作团长达木林扎布。旗委提出：农区平分土地，实现耕者有其田，牧区平分牲畜。

12月24日 翁敖旗在白音汉区的北大庙召开全旗劳动模范大会。参加会议的劳模65人，村以上领导干部列席了会议。大会表彰了65名种田能手、养畜能手、种棉能手、纺织能手、副业能手和植树能手。

1948年

1月16日 惯匪韩桑杰纠集300余土匪窜入翁敖联合旗境内。为了保卫全旗的群众翻身运动，旗工委书记邓英和旗工委组织

部长陈明组织地方武装在胡日哈同土匪展开了激战。战斗中陈明不幸牺牲。陈明是河北新乐县人，1945年9月受党派遣到乌丹开辟新区，先后任翁牛特左旗三区区委书记、翁敖联合旗委组织部长。1948年4月10日，热河《群众日报》在显要位置报道了陈明牺牲的消息，高度评价了年仅24岁的烈士英勇奋斗的一生。

1月 “牧改工作团”深入各区领导牧改运动。一分团到白音汉区，二分团到白音他拉区。团长达木林扎布带领一部分队员坐阵格日僧区。

2月 “牧改工作团”在各地组织贫牧团，开展诉苦运动。白音汉区90%的基本群众参加了贫牧团。

3月 各区按农业地区作法划分阶级。开始以占有牲畜的数目为标准划分阶级：人均有4—5头牛的定为中牧；人均4头牛以下的定为贫牧（3只羊顶1头牛）；5—10头牛的定为富牧；10头牛以上的定为牧主。后按剥削关系而定：凡是自己参加劳动，剥削所得未超过劳动收入的，均定为中牧；大部分收入靠剥削所得，自己亦参加劳动的定为富牧；不参加劳动的定为牧主；有牲畜人均不足4头的定为贫牧；完全靠为人放牧维持生活的定为赤牧。

4月 清点牲畜，挖浮财，分配斗争果实。办法是“平分牲畜”或“抽肥补瘦”。将一等牲畜分给了赤牧、贫牧，每人得4头大畜。中牧不动。为牧主留了和贫牧、赤牧等量的牲畜。

4月中旬 格日僧反动牧主希日僧扎布勾结蒙匪在叶老毛都沙窝子里将旗牧改工作团长达木林扎布和工作团员拉西斯仍杀害。

4月 韩桑杰率残匪40多人袭击翁敖旗政府所在地玉田皋烧锅大院。旗工委、政府仅有4名留守人员，坚决抵抗，危急中邓英书记率旗支队三连赶到，韩匪遁去，逃到梅林地，杀害了村武装委员孙德。这便是翁旗历史上有名的“梅林地血案”。

4月29日 卓盟纵队一支队发动了高力罕战斗，将杀害牧改